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提升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资本市场参与者的信心，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提升公司价值，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发布了《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现将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进展半年度评估情况公告如下：

一、履行“重回报”承诺，持续坚持年度和中期现金分红，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自上市以来坚持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施 2024 年度分红，共计现金分红 7.75 亿元。公司 2020 年 5 月在科创板上市，上市 5 年来，公司亦连续 5 年坚持实施现金分红，且已两次实施中期现金分红。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自上市以来共计现金分红 17.26 亿元。公司自上市后实施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为总计 2.19 亿元，现金分红、回购金额合计 19.45 亿元，是公司 IPO 募集资金的 371.18%。

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实控人、董事长、总经理葛志勇先生，公司实控人、董事、副总经理李文先生共同提议公司实施中期分红。2025 年 8 月 25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回报需求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约 1.58 亿元（含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切实履行了回报投资者的承诺，通过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回馈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

二、坚持研发投入，加强研发团队建设，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奠定公司持续发展基石

公司始终将研发创新作为持续发展的核心驱动力，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提升研发成果转化率，推动公司研发创新能力提升进阶。2025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为 20,117 万元，较 2024 年同期增长 3.88%。公司通过持续多年的研发高投入，建立了包括通用技术（GT）、机械仿真（CAE）、材料与分析（MAT）、人工智能（AI）等在内的多个技术和材料的实验室并以此为基础不断延伸技术研发的边界。公司及子公司新产品、新技术及核心技术的研发成果转化卓有成效。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 50 项，新增实用新型专利 205 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获得发明专利 3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558 项，软件著作权 242 项。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团队的建设和培养，不断完善研发人员激励机制。通过多年的实践验证，公司的研发体系逐步完善，在研发团队的建设上，已经形成稳定的研发人员梯队。公司通过招聘应届毕业生、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引进国内外高端技术人才等多种举措，持续壮大研发队伍、优化人才结构，建立起适合公司的研发梯队，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此外，公司致力于构建多元激励体系，通过创新业务跟投等激励机制，让核心人员与公司发展利益深度绑定，充分激活研发团队的创新潜能，持续推动技术突破与产品迭代。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 1,237 名研发人员，13 名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 28.91%。

三、专注高端装备主业，募投项目有序推进

公司高度重视募投项目的管理，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其中：高端智能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含 LPCVD/硼矿、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等）已投入 1.05 亿元，科技储备资金已投入 1.24 亿元；平台化高端智能装备智慧工厂投入 3.63 亿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高端智能装备研发及产业化之锂电池电芯核心工艺设备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目前该项目共计投入 5,813.9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4,311.56 万元，公司自有资金投入 1,502.36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公司将该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426.5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推进尚未完成的募投项目的实施，Topcon 电池的 LPCVD/硼扩项目已完成 LPCVD 设备的设计、制造和验证及 TOPCon+工艺开发，在规模化生产的安全性、可靠性上取得进展，样机在客户端验证效果良好，目前正在优化升级过程中。倒装芯片键合机、装片机样机在客户端验证效果良好，目前正结合客户需求不断优化过程中；金铜线键合机目前已有样机在往客户端验证中。平台化智慧工厂项目正按照计划推进。高端智能装备研发及产业化之锂电池电芯核心工艺设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且达到客户验收标准，拟准备项目结项工作。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切实保证募投项目按规划顺利推进。

四、加强应收账款和存货管理，提高资产安全性和周转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约为 328,241.1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8,334.37 万元，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长 13.22%。

公司产品是生产设备，在客户未验收前，均在“存货-发出商品”中核算。公司存货中，发出商品金额占比较大。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出商品账面价值 362,805.2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4,096.22 万元，发出商品较上年同期下降 15.01%。

2025 年上半年，公司不断优化应收款项的账期管理和存货周转管理，进一步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和设备验收。上半年共计回款 27.02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56 亿元，同比下降 11.64%；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采取适当措施，对部分有信用风险的客户，除加大催收力度外，还通过诉讼、财产保全等方式，保证公司的货款安全。同时，公司还通过应收账款保理等方式，加强货款回收。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采用提高设备安装调试的效率，缩短设备爬产时间的方式，在规定期间内达到验收标准后，专人跟进设备验收，上半年共计实现验收 33.79 亿元（不含税）。

五、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强化“关键少数”的履职责任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密切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变化,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重视“关键少数”履职能力建设、完善公司内部制度、推动公司整体治理水平的提升。

在制度完善方面,公司紧密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的调整,持续更新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公司上半年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监会公告〔2025〕6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对公司章程等所有制度进行了梳理和修订,完善了公司制度,使公司治理有“法”可依。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取消监事会,强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能,顺利完成治理架构的调整。

在“关键少数”履职能力建设方面,公司结合市场动态、法规政策变化、监管动态等,积极组织或参与内外部履职能力培训,上半年公司董监高共参与 2 次专项培训及专题会议。通过多种形式的培训活动,不断提升公司“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发挥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在公司治理方面的作用,为其履职提供便利条件,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审前、审中、审后均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织审计委员与公司审计师就公司年报审计进行交流。独立董事对公司的各项议案均发表了专业意见,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交流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保证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重大信息。

公司高度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强化投资者沟通,致力于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公司在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后,及时举办了相应的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此外,公司认真接听投资者来

电，在“上证E互动”积极回复投资者提问，回复率100%。公司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等多种渠道发布公司的经营动态，便于投资者实时掌握公司产品、技术等的发展情况，及时向外传递公司信息，构建良好互动生态，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和信任感。

公司2024年度报告、2025年一季度报告，公司除按照公告指引完整披露相关信息外，还采用了可视化长图、动画短片等多种方式，呈现定期报告中的内容，提高了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为使国际投资者更加方便了解公司经营情况，2025年上半年，公司披露了ESG报告的英文版本、2024年年报长图的英文版，助力加强与国际投资者建立更加紧密的联系。

公司持续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工作，切实维护好投资者获取信息的平等性。公司在定期报告编制、收购唯因特等事项期间，均无内幕信息泄露等。

2025年上半年，接待各类投资者调研达28次，邀请投资者参加公司SNEC展，邀请投资者走进公司，真实感受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发布70份公告、通过e互动回复投资者提问10次，提高了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七、其他事宜

2025年上半年，公司ESG评级从2024年BBB级提升至A级。充分展示了公司在ESG方面取得的成效。公司还将继续践行ESG理念，持续发展，履行社会责任。

综上所述，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各项内容均在顺利实施中，2025年上半年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公司将继续聚焦主营业务，提升公司发展质量，通过良好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报投资者的信任。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上内容是公司基于行动方案现阶段的实施情况而作出的判断及评估。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5日